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公告
公告日：105/02/02
[機關名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標案名稱]104 年度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所屬院區停車場使用執照檢討變更及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A 標 B 標)
[標案案號]1042BA31001
[機關代碼]3.79.14.14
[單位名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機關地址]103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
[聯絡人]朱素枚工務室張明珠
[聯絡電話](02)25553000 分機 2129
[傳真號碼](02)23612840
[電子郵件信箱]A0549@tpech.gov.tw
[招標狀態]第二次及以後限制性招標
[傳輸次數]02
[標的分類代碼及名稱]8672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預算金額]1,315,000 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是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否
[後續擴充]否
[決標方式]準用最有利標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9 款
[公告日]105/02/02
[是否複數決標]是
[是否訂有底價]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以上]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否
[是否屬統包]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否

時至 2 月 5 日 17 時止)，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為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之前一日（105 年 2 月 16 日）。
2、函購：工本費貳佰元，自備回郵及信封，郵寄封面註明「購領 xx 文件」字樣，並請自行考量郵遞時程。
3、電子領標：請連線至網址 http：//web.pcc.gov.tw/下載標單。
[其他]：
1.詳契約書稿、投標須知、規格表等文件。
2.預定決標日為開標日。
3.招標文件規定請將資格、規格及價格文件分別裝訂後，一併裝入投標封套內。
4.業管單位請洽：院本部工務室張明珠(02)25553000 轉 2206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否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申訴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 分機 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低層棟、電話：02-27208889 分機 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176 號;臺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4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18 號 7 樓;台北郵政 14-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5621156）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品項 1 名稱]仁愛、忠孝院區規劃設計監造及變更使用執照技術服務
[品項 1 預估數量]1
[品項 1 單位]式
[品項 1 預算金額]865,000 元
[品項 2 名稱]和平婦幼、陽明院區變更使用執照技術服務
[品項 2 預估數量]1
[品項 2 單位]式
[品項 2 預算金額]450,000 元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